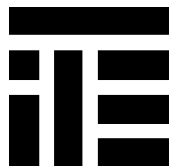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之結果 終止現有認股權計劃並採用新的認股權計劃

在本公司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週年大會通告上列明的所有決議案（包括批准終止現有認股權計劃並採用新的認股權計劃）已獲股東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刊發予股東之通函（「該通函」）中，有關終止現有認股權計劃並採用新的認股權計劃事宜。

本公佈所採用的詞彙，一概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在週年大會通告列明之決議案（包括批准(i)終止現有認股權計劃；及(2)採用新的認股權計劃），已獲股東通過。

承董事會命
ITE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劉漢光

中國，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

本公佈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 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一連七日載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 一欄內及本公司的網頁 www.hkite.com 刊登。